

编号 京网文〔2024〕1575-081 号

名称 北京传影科技有限公司
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3号科研楼十四层1703号
法定代表人 王海鹏
主要负责人
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
首次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2日
有效期 2027年04月11日
网站域名 chuanyingtech.com;传影音乐 App
经营范围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4年 04月 12日